

■游宇明

“国师”的课外教育

提起“国师”，如今的人大抵有些茫然，其实它当年相当拉风。“国师”的全名为国立师范学院，1938年诞生于湖南安化蓝田镇（现属涟源）。

抗日战争爆发后，国民政府发现各种人才大量缺乏，对国家教育机制进行检讨，觉得以前对于师范教育不够重视，决定在中央大学、浙江大学、西南联合大学、西北联合大学、中山大学五所综合性大学附设师范学院一所，另于内地择地独立建设一所，国立师范学院由此横空出世。有关人士对“国师”的成立非常重视，这从当时筹备委员会的阵营即可看出来。筹委会主任是上海光华大学副校长廖世承，委员有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司长吴俊升、湖南省教育厅厅长朱经农、西北联合大学教授汪德耀等，方方面面的人士都包括在内。

廖世承是杰出教育家，1915年毕业于清华学校，后留美，1919年获布朗大学哲学博士和教育心理学博士学位。回国后历任南京高等师范学校、国立东南大学、光华大学教授，受命在湖南安化蓝田筹办

“国师”，不辞劳苦，四处奔走，延请了大批好老师；国文系有钱基博、马宗霍、骆鸿凯、宗子威、钟钟山等，教育系有孟宪承、黄子通、郭一岑、王士略、董渭川、刘佛年、钱频等，英文系有钱钟书、汪梧封等，数学系有李达、任孟闲、李新民等，公训系有袁公为、周世辅、刘修如等，史地系有皮名举、李剑农等，体育系有金兆钧、江良规等，音乐系有唐学咏、周崇淑等……这些老师不仅业务出类拔萃，人品也可风可歌，堪称一时之选。

良好的师资必然带来出类拔萃的教育。许国璋先生回忆钱钟书的教学：“钱师讲课从不满足于讲史实、析名作。凡具体之事，概括带过。而致力于理出思想脉络，所讲文学史，实是思想史。师讲课，必写出讲稿，但堂上并不翻阅。既语句洒脱，敷陈自如，又禁邪制放，无取冗长。”钱基博讲《昭明文选》，眼不看台下，一坐下来，助教将文房四宝打开，他便摇头晃脑地吟诵起来，边吟诵，边圈点。学生便跟着他吟诵、圈点，往往一堂课不讲一句

话。在这种吟诵中，学生充分感受到了文学的魅力。

“国师”特别重视课外教育，器乐组、合唱团、剧团、诗社一应俱全，特别是白云诗社非常活跃。诗社于1940年秋季成立，社长都由教文学史、诗词课的教授担任，首任社长为张振振，继任社长是宗子威。学生社员则做社里的秘书、会计。诗社经常组织活动，《秋深》《旭日》《秋兴》《读陶杜诗后有作》《五柏行》《初雪》《不寐》《立春》《春雨》等都曾是社里的诗题。学生做了诗，做老师的会认真点评。宗子威教授的学生曾仲珊有次写了一首诗，诗末有句：“雅致高情自难朽。”宗子威觉得“自难朽”不妥，让其修改。“国师”的学生反映，参加白云诗社的活动，一是加深了自己对家国的理解，二是极大地提高了写作水平。

有人觉得，大学老师管好上课50分钟即可，课堂之外属于学生的时间。对这种观点，我不敢苟同。一所好大学，当然得高度重视课堂教学，课堂是培养学生健

全人格和让学生出基本功的地方，同时，我们也绝不可忽视课外教育。原因很简单：老师在课堂教学的时间很短，需要顾及的学生又非常多，很难做到因材施教；课外教育高度自由，教什么、教多少无硬性规定，老师的心态更开放，也更能将自己之所长展示给学生，使师生之间产生灵魂深处的互动。只是课外教育是义务的，它必须立足于两个条件：一是老师心甘情愿付出；二是老师有闲暇去付出。一所学校像“国师”那样，看重老师的人格和学问引领，施给老师的工作压力适当，老师有一定的空闲，他们可能会积极参与课外教育；老是把老师当成完成某个短期任务的工具，单纯以课题、论文的数量考核老师，把它们与职称、待遇挂钩，老师的闲暇就会被剥夺，他们对课堂之外的教育就不会有走近的心情。

“国师”已远，“国师”的教育理念却未过时。



王成喜 画

■石泽丰

善良，或高纯度的坚强

全书收录的39篇散文，叙述的皆为过往。过往越纠缠内心，善良越闪烁着耀眼的光芒。以至于作者站在30多年没有回来的大司村土地上，“心开始怦怦地跳，有种眩晕的感觉。这种感觉几十年来很少有过”。我想原因很简单，就在于他“曾一千次一万次想过回到大司村，但我从来没想到真的回来时，前后只待了不到十分钟。我逃也似的离开了大司村”。这种复杂的心情，一头担起过去，一头担起现在，孰重孰轻，都是两头不着岸的船。

跨过50多年的岁月沟壑，回到上世纪60年代末70年代初那个食不果腹的年代，外婆“要到地里做活，养活她自己，养活我，她要多挣工分，好多分些粮食，给我的父亲挑回去”。这就是一个坚强女人的生活日常，她的坚

强近似“麻木”，以致听到“我”小姨娘几个月大的女儿死了，也没理会小姨娘，而是径直往家走，把中午的剩饭倒进锅里，加了一大瓢水，而后安静地坐在灶膛口，往里面添柴火。

苦难布满特殊的年代，唯有坚强，特别是“外婆的至亲——我的外公、我的大舅——早就死了”，让这个流干眼泪的女人，凭着一颗善良的心，走过岁月。跟着新时代的步伐，正当生活迎来转折，日子开始走向幸福的时候，外婆走了，大司村许多疼“我”、爱“我”的老人走了，就连年仅37岁的表弟宗轩（作者姨娘的儿子）也在一场意外中离世。这让作者回到久别的故乡时，内心情感的煎熬无从逃避。

看惯了世事无常，大司村的人的善良犹如桃花山上的红果子，成熟、饱满、圆润、光亮的。外婆就是其中的

还有一次，半夜被电话惊醒，几个90后的年轻人吃了烧烤后泡游泳池受了凉，后半夜又吐又泻。睡眼惺忪的我只好亲自做卫生，先生则开车送他们去急诊。暗自庆幸好在食物是他们自带的，同时对民宿提供的食品加深了警觉。也邀请过在宁夏西海固支教的朋友，来做公益讲座。热心公益的人聚在一起，听朋友讲述她和小山村里的孩子们，好几个月洗不上一次澡，最好的伙食就是蒸土豆。发动大家进行热心捐助，然后由朋友亲自把衣服、书和文具用品送到孩子们手中。心底无私的活动，还是听到“花钱买吆喝”的冷嘲。不过我也不介怀，不然还真是做给人看了的。

持续了三个月，“这行不太好做”是我的真实体验。看到我们“张张叶子在动”，勤劳的爸妈就恨不能多养几只鸡鸭，多种一点瓜果蔬菜，帮衬我们，如此一来反而拖累了一老，显然背离了初衷。权衡后，我们把经营权转了出去。我回到了原来的生活轨道。一切看上去没变，实则有了这段经历，以前觉得很麻烦的事都显得微不足道了。因此也明白，当好民宿业主不容易，须兼有商人的敏锐、农人的吃苦耐劳、邻家姐姐的和善、诗人的情怀、居委会大妈的不厌其烦。别人做得有声有色，你不用眼红，他们付出的肯定也多。

之后受疫情影响，民宿业坠入低谷，租金一降再降，经营者难，我们也难。至今，改建装修的投入尚未回本，行业竞争越来越激烈，前景不容乐观。不过，我一点都不后悔当初的决定，因为自己想做的事情做过了，对于内心摇摆的人来说，在做过程中，明白了自己真正想要的——它让我无比确信，一份稳定的工作更适合我。所以，有些半途而废并不代表就是失败，它意味着我心动过、参与过、争取过。中年的我，不曾给80岁的自己留下遗憾。如果不是太贪心，这已经很可以了。

■王国华

旧货店老板

店主坐在门口，身后是堆得奇高的椅子山。下面的椅子头冲上，上面的椅子头冲下，彼此交错搂抱着，整整齐齐。不整齐也不行，有一个旁逸斜出的，整个山体都要崩塌，泥石流一夹淹没店主。

旧货店仿佛孑然独立的整体，既是城中村的一分子，又要时时凸显自己的存在。店主并不多言。他像一根线，牵系着整个城中村。店主拽一拽绳子，城中村每座楼都要悄悄痒一下，或者疼一下。

旧货店老板大概是出入城中村各栋楼房、各个楼层最多的人，熟知这里的一切变化。楼房真正的主人们已为数不多，他们或搬到市中心的高端生活小区，或移民到加拿大、澳洲等地。房产交由亲戚打理，或者干脆租给二房东。二房东承租后重新装修，加价转租给零零星星的打工者，包括金融男、IT男、房产中介、快递小哥、保洁、出租车司机、服务员等。

铁打的营盘，流水的居民，那些人来来去去，极少有一辈子住在这里的。此处是个过渡地带。生活变形了，住地也跟着切换。到来时，旧货店老板为他们提供基本的生活用品；离开的时候，旧货店为他们善后。

有些人不免以为店主心黑，然而在店主那里，自己不过是挣点养家糊口的钱。租一楼的店面，一间三四十平米的小房子，一个月总要三四千块钱，地段若要好点，超过万元。狭小的空间里堆满了旧物，一家人睡觉时需要见缝插针。如果举架高，上面能搭出一个小房间，则属完美。更多时候，全家直接在桌子上铺一个褥子，便是晚上的床了。那张床只能盛装他的睡眠，并不能容下他的梦。梦在屋子

■杨振华

新市“羊饺”

江南人讲究“不时不食”，吃东西要应时令。

中秋过后，江南的天气“一阵秋雨一阵凉”。德清东部的新市街头，酱羊肉的鲜香味越来越浓了。

秋冬吃羊，滋阴壮阳。新市人套用了一句新俗语，说吃羊肉就是“男人的加油站，女人的美容院”。确实，新市的酱羊肉味道鲜美，营养滋补。

新市羊肉选用的是周边水乡饲养的湖羊，并且是带皮一起烧，配料考究，羊肉肥而不膩，鲜香酥嫩，色泽红亮，味美可口。每年的农历八月十八，新市的饭店开始宰羊卖羊肉，俗称“开羊刀”。只要一开羊刀，一时间，镇上食客云集。

新市人称酱羊肉为“羊饺”，大概是将羊肉切块红烧，如同下在锅里的一个个饺子一般，当然切成块的羊肉比北方饺子要大得多，红烧酱羊肉也非水煮，而是精研烹调。起锅煮羊肉，锅底用甘蔗梢或皮垫底，能防止羊肉糊锅，同时甘蔗可以增加自然的甜鲜味。佐料很重要，倒入酱油、黄酒、老姜、茴香、桂皮、红枣等，还不能忘记放冰糖，去腥提鲜。随后，羊肉入锅加汤，放上竹帘压实。如果肉多锅满，可以围上蒸圈加盖，先旺火烧，后微火焖，直至羊肉酥而不烂，香味飘上街头。

出锅的酱羊肉，拆骨装碗，淋上汤汁，撒上葱花、红椒末，可谓色香味俱全。那酱羊肉，连带着皮，你咬一口下去，软烂细腻，带着微甜，完美俘获江南人的味蕾。

那些当地的市民，有的大清早就坐到小酒馆，叫上一份“羊饺”，喝一壶黄酒，再吃上一碗阳春面，悠然自得，如同扬州人喝早茶，只是新市人把茶换成了酒。他们或聊天，或谈生意，把美食、休闲与工作和谐地结合在一起，当享用完一顿美味的“羊饺”或大酥羊肉面，或许一桩生意也做成了。

如果是宴请外地贵客，那就更为隆重了，一定得上全羊宴，有酱羊肉、羊下

水、炒羊肝、羊羹等20多道美味，可谓琳琅满目，口福大饱。

入冬后，多余的酱羊肉还可以做成羊糕，也叫羊肉冻。新市人有一个特别的称呼，叫枕糕羊肉。这是酱羊肉的冷食，把酥软的羊肉打散，和羊汤一起放在方形模具或其他器皿中，冬日的寒冷自然将羊肉冷冻成羊肉糕了。切成薄片，入口凉润软滑，有微微的弹性，还有果冻般的丝滑感，回味无穷。如今有冰箱，更是随时可以制作枕糕羊肉了。

当然，每一种美食都是有传统的。据说，南宋丞相游似的孙子游泽，在新市开设顺风餐馆，就经销“顺风羊肉”。而到近代，上海开埠，新市的羊皮、羊毛源源不断地运往上海，出口国外，带动了新市羊肉的消费，新市的餐馆几乎都卖羊肉。

最为著名的是创始于清朝同治年间的张一品，创始人是宁波人张和松。据新市韦秀程先生介绍，张和松和他兄弟到新市创业，合开了一家名为“张裕泰”的饭店，主营羊肉，生意兴隆。后来，两兄弟分家，张和松的羊肉店更名“张一品”。张一品，一品当朝的意思，自然响当当，生意一如既往，但张裕泰经营不善，逐渐退出市场。民国时期，张一品还把分店开到周边临平、塘栖等地，甚至以“仙鹿”牌商标在上海的报纸上吆喝，罐头产品远销港澳、东南亚，赢得了过硬的口碑。

现在，每到秋季开羊刀的时候，新市人举办羊肉黄酒节，如同重要节日一般隆重。他们曾把羊肉铁锅架到了杭州，把戏唱到吴山广场，向省城市民吆喝新市酱羊肉的鲜美。

张一品酱羊肉选料精到，配方独特，所烧制的羊肉香酥鲜美，汁浓色亮，真是名闻遐迩，香飘千里。

当然，百闻不如一尝。这个秋天，你如有机会到新市，一定得亲口品尝一番新市第一美味——酱羊饺。

选择一本书阅读，我常常以是否写纯朴的乡风乡情为其中的一个标准。也许是因为我生在农村、长在农村、热爱农村，对农村有着千丝万缕的情感。总结这种情感，我就觉得里面有一个发光源一直存在着，它叫“善良”。这是几千年来中国农民用质朴锻打出来的，且经岁月的磨砺，越磨越锋利，越磨越闪光。正如我在魏振强先生散文集《村庄令》中读到的大司村一样。

读完《村庄令》，我觉得“善良”贯穿其中。就像列夫·托尔斯泰所说的那样：“哪里没有朴素、善良和真理，哪里也就谈不上有伟大。”我想，大司村有其大，是因为那里的人们朴素、善良；是因为外婆、小姨娘、宗轩、菊英、小马、小铁头等大司村的人，个个“用深度去衡量人生的价值”。

■吕云祥



看到这个题目，读者诸君一定会想起“事实胜于雄辩”这句话来。是的，我们看影视剧，常常看到法官在法庭上大声说：“事实胜于雄辩！”或者说：“以事实为依据，以法律为准绳！”说明事实之重要。昔年读中小学时，每当上语文课写批判文章——当然是批判所谓的“封资修”，挥笔“摆事实”之后，往往要引用这句格言，“事实胜于雄辩”，意为明摆着的事实说话有力的辩论更有说服力，即用事实说话，不必过多辩白；同时也告诉被批判方不用多说，因为在事实面前，任何强有力的辩解都是苍白无力的！

事实胜于雄辩，果真完全如此吗？我看也未必。有时候，甚至在很多的情况下，分析、说明、解释，甚至于反驳、揭露等等“雄辩”还是不可少。大家都知道《战国策》里的一则“狐假虎威”寓言——

老虎寻找各种野兽吃掉它们，一次抓到了一只狐狸。狐狸说：“你不敢吃我！天帝派遣我来做各种野兽的首领，现在你吃掉我，是违背天帝的命令。你如果认为我的话不诚实，我在你前面行走，你跟随在我后面，看看各种野兽见到我有敢不逃跑的吗？”老虎认为狐狸的话有道理，所以就和他一起走。野兽们看见它俩都逃跑了。但老虎不知道野兽是害怕自己而逃跑

事实与雄辩

的，认为野兽们是害怕狐狸。

接下来，可以臆测：狐狸对老虎说：事实你看到了吧，野兽们见我过去都吓跑了，“事实胜于雄辩”，所以我是野兽首领！于是老虎就认输了。假如有一只动物替老虎对狐狸“雄辩”一下：野兽们并非因为害怕狐狸而是害怕老虎才逃跑的，并对老虎分析、说明有关问题，老虎还会相信狐狸的话吗？在这种情况下，“雄辩”一定胜于“事实”。当然，动物并无思维能力，寓言无非是用比喻性的故事来寄托意味深长的人生道理而已。所以，现实生活中遇到“狐假虎威”的事，就要靠雄辩来揭露。

又如，孔子是一代圣人，颜回是一位贤人，他们师生两人搭配很好，属于最理想的老师与最理想的学生。师生人品都很好，但有一回孔子却怀疑起颜回这位高徒的人品来了，也是起因于一件“事实”：一次，孔子及弟子们困于陈蔡，七天没有饭吃，于是颜回讨米烧饭。孔子午睡醒来看到颜回在灶上灶下忙活，突然看到颜回偷吃其饭，感到十分失望，连这么贤良之人也会偷吃食物，这可是品德问题啊。但孔子不愧为圣人，没有下“事实胜于雄辩”的结论，而是在“事实”的基础上想听听颜回的“雄辩”，于是设计对颜回说：“今天我梦见了先父，我要用你烧的这

干净之饭祭他。”颜回急忙回答：“这使不得，刚才灰尘落进饭里，我取出沾灰的饭，但扔掉是可惜的，我就把它吃掉了，所以我已吃过的饭是不能祭先人的。”原来是这样，孔子感慨道：“所信者目也，而目犹不可信；所恃者心也，而心犹不足恃。弟子记之，知人固不易矣。”假如孔子固执地坚持“事实胜于雄辩”，不让颜回解释，就认定他品德有问题，那颜回不是很冤吗？可见，雄辩是很重要的。如果说一般情况下是事实胜于雄辩的话，那么雄辩可以揭露事实真相，或使事实更接近真相。

最近读史，读到越王勾践后代的故事，也可以说道说道“事实”与“雄辩”。越王勾践“卧薪尝胆”的事迹很振奋，其后代“父子相残”的故事更诡异。越王勾践的五世孙名授，年老的他有四个儿子等着接班。但授王有个弟弟叫豫，也想接班，那怎么办，于是豫就用传统的老办法，向其兄进谗，说四个侄儿的坏话，不外有的不成才、有的有谋反意图等等，总之想借刀杀人，灭掉这四个侄子，自己好接替王位。在豫的挑唆下，越王授杀了其中三个儿子。国人对此很不高兴，谴责越王。豫又挑唆越王杀掉最后一个，这次越王授没听豫的，因为总要留一个做接班人……

事情如果这样结束了，那倒还像

在黑暗中出现了一丝亮光，似乎多少可以冲淡一些悲剧气氛，然而悲剧往往还要再深化下去，第四个王子担心自己也会被父王杀死，就先下手为强，联合国人兵围王宫，把父王杀了。

父子之间的悲剧就这样愈演愈烈，而更可悲的是，越王授至死也没有明白悲剧产生的真正原因，他临死时长叹一声：“我悔不听豫弟的话，才有此祸患啊。”这真是令人悲叹复悲叹的事啊，像是真正的恶人，授却至死还把他当作好人。

越王授和四王子及王弟的“那些事”，如果当时有“雄辩”的人出现，或许不会发生，或许虽发生但不会有这么悲哀。第四个王子只看到前面三个王兄被父王杀光这样一个“事实”，根据正常推理他也发发可危。此时如果父王及时对他言明一下、解释一番，或有人对他“雄辩”一下，说明他没有危险，那最后的悲剧还是可以避免的。而越王授只看到四王子围宫杀他这样一个“事实”，却听不到各种“雄辩”，使他认为先杀三子是杀对了，错在没有杀第四子，于是才说出了可悲可叹的“悔不听豫弟的话”后悔没有杀光，悲剧色彩浓重到了无可复加的地步。

由此可见，很多时候，无论“事实”怎样，“雄辩”也是不能缺席的！